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 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城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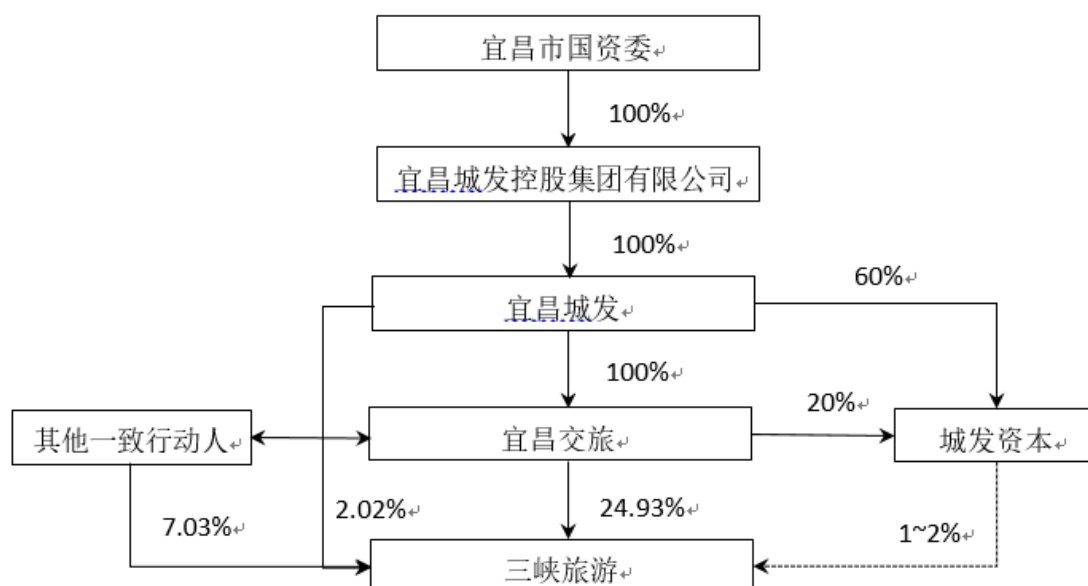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收到控股股东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交旅”）一致行动人宜昌城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资本”）告知函，城发资本拟自2024年2月7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且不超过2%。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计划增持主体名称：宜昌城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 相关一致行动关系及股权结构情况：宜昌交旅直接公司184,050,46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4.93%，系公司控股股东。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城发”）直接持有

公司2.02%股权以及宜昌交旅100%股权，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其他一致行动人包括宜昌交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宜昌道行文旅开发有限公司、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7.03%。宜昌市国资委合计间接持有公司250,842,99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3.98%，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宜昌城发、宜昌交旅分别持有城发资本的股权比例为60%和20%，因此城发资本亦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相关股权结构图如下：



3. 城发资本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4. 城发资本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且不超过2%；

3.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4年2月7日起6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实施；

4.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进行增持；

5. 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锁定期为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6个月；

6. 相关承诺：城发资本承诺将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就持有公司股份所做出的各项承诺，严格按照上述计划实施增持，并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城发资本已于2024年2月7日增持公司2,658,5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6%，但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导致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城发资本实施股份增持是基于稳定上市公司股价、看好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所做的独立判断和合理决策，同时也是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鼓励大股东合规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增强市场各方信心的具体表现，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2月7日